

115 年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「職業安全衛生新修法規宣導會」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（以下簡稱職安法）自 63 年 4 月 16 日公布施行（前身為勞工安全衛生法）以來，歷經多次修正，旨在建構完善之職業安全衛生制度，防止職業災害並保障工作者安全與健康。

本次修法重點聚焦於「工安預防全面化」及「職場霸凌法制化」兩大面向。在工安預防方面，強化工程規劃設計階段之源頭管理機制，要求工程業主納入安全衛生風險評估，並明確各階段安全衛生管理責任；同時強化承攬管理制度，增列工作場所及設備出租或出借之危害告知義務，並明確特定機械操作人員及自營作業之防災責任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高屏分局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經濟部產業園區高屏分局所屬事業單位之雇主、事業內各部門主管、人資管理人員（HR）、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及對本議題有興趣之全體工作者。

四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●活動時間：115 年 7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

●活動地點：本分局聯合辦公大樓 5 樓國際會議廳（高雄市前鎮區中一路 3-1 號 5 樓）

五、議程：

時間	項目	課程內容	主講人
13:00-13:30	報到		
13:30-14:20	第 1 堂課	職業安全衛生法新修法— 安全管理	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 修法說明」種子師資講習之講者
14:20-14:40	休息		
14:40-15:30	第 2 堂課	職業安全衛生法新修法— 衛生管理	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 修法說明」種子師資講習之講者
15:30-15:50	休息		
15:50-16:40	第 3 堂課	職業安全衛生法新修法— 罰則與揭露制度	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 修法說明」種子師資講習之講者
16:40-17:30	綜合座談與 Q&A		
17:30	賦歸		

六、 相關注意事項與 報名方式：

1. 本說明會為免費，參加人數以 100 人為限，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報名時間截至辦理時間前 1 日或額滿為止。
2. 會場備有飲水機供與會人員使用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3. 全程參與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、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，將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，登錄在職教育訓練3 小時認證時數。
4. 承辦人張幸榆 聯絡電話：07-8239348。
5. 報名網址及QR code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QNnRdb>

